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2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312,500 股（含 312,500 股）股票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60.00 元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5,000.00 万元（含 5,000.00 万元）。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嘉兴沿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乔顺昌、姚骅。发行对象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九条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》第六条的规定，可以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。

本次股票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，公司现有在册股东潘峰、毛建强、天津戎科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【原：捷强动力（天津）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】、姚骅、马雪峰、乔顺昌、资桂娥、钟王军、刘群、黄益家已签署完毕放弃优先认购承诺函，承诺自愿放弃本次股票发行按持股比例所享有的优先认购权，并承诺于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前不进行股份转让。

具体详见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439,1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姚骅（288,000股）、乔顺昌（272,812股）为拟发行对象，为关联股东，回避表决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（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嘉兴沿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乔顺昌、姚骅）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，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后成立，甲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并形成有效决议后生效。协议主要内容请参见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439,1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姚骅（288,000股）、乔顺昌（272,812股）为拟发行对象，为关联股东，回避表决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，对公司章程中第五条关于注册资本、第十七条关于股本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(1) 负责办理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；
- (2) 股票发行需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、报审
- (3) 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
- (4)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，变更公司章程
- (5)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

(五)审议通过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激励机制，吸引和保留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、快速的发展，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股权激励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712,2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马雪峰(287,750 股)为拟激励对象，为关联股东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5 日